**襄汾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为贯彻执行国家、省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根据全县实际拟定实施细则和办法；对全县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履行环境监管职能，负责环境管理、污染控制、生态保护、环保宣传、排污费征收等工作。全县环保工作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环保部门的正确领导下，以创建环保模范城市为目标，以人为本，致力于维护和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深入开展环境综合整治，建设生态文明，强化环境监督管理，确保襄汾县经济建设发展。

二、机构设置情况

襄汾县环境保护局成立于1990年8月，主管部门为襄汾县人民政府。共有干部职工165人。局机关内设有办公室、法制股、综合管理股、污染控制股。事业单位有监测站及监察大队。财政财务关系隶属于县财政局，财政供养人员82人，本单位自行负担人员83人。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襄汾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襄汾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襄汾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襄汾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襄汾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襄汾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襄汾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八、襄汾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襄汾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襄汾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8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8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原因：襄汾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所属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03.86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195.85万元，下降14%,原因是压缩经费开支、人员退休总体费用降低。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6万元，比2017年减少1.4万元，原因是财政压缩开支降低标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万元，比上年减少1.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襄汾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所属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0.8674万元，比2017年预算增加10.36万元，原因科目调整（单位公务人员车补）。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襄汾县环境保护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2.88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2.8846万元。

五、绩效管理情况

2018年襄汾县环境保护局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个。

六、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本单位公车1辆

2.房屋情况；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三）其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

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